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 睿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PacR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0)

**(1) 執行董事辭任；**  
**及**  
**(2) 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起生效：

1. 劉世霞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
2. 徐北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執行董事辭任**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劉世霞先生（「劉先生」）由於需要付出更多時間及精力於其他業務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起生效。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劉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向彼致以謝意。

## 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亦宣佈，徐北南先生（「徐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起生效。徐先生之履歷載列於下段：

徐先生，43歲，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取得國際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彼亦獲中國註冊會計師證書及中國審計師職稱。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徐先生在網易擔任出納及會計之職務，該公司為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納斯達克股票代碼：NTES）上市之中國互聯網技術公司。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徐先生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經理。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徐先生擔任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7）財務部高級經理。自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徐先生擔任藍海新港城置業有限公司（「藍海」）之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徐先生擔任青島金茂置業有限公司（山東區域公司）之財務總監及藍海之董事。自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九年，徐先生擔任中民外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零年，徐先生擔任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39）之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徐先生已就有關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與本公司訂立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0天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合約，徐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月51,500港元。徐先生之酬金乃經參考其背景、資格、經驗、於本公司承擔之職責水平以及當前市況釐定。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可膺選連任。徐先生之任期至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須舉行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止，屆時彼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除前述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徐先生已確認(i)彼於過往三年未曾於香港或海外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未曾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彼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v)並無其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以披露之資料，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徐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美盈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楊林先生、徐北南先生、徐銀生先生、梁博文先生及劉美盈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周丹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敏滔先生、蔡綺雯女士及張盛東博士。